

既见君子

思无邪

张定浩

说，就是‘急急忙忙的’，‘赶忙的’，或‘快快的’。薄言在《诗经》中，连本篇共见过十八次，都应该这样解释，没有半个例外”。这是以经证经的平实之论。

《邶》中提到十六种马，对此我们一则可以用对待《鱼丽》中六种鱼的方式，不求甚解，但知其极言鲁僖公所养良马品种之丰盛，因为这些马的名称我们今天都不再用到，对我们而言它们名称的区别只是不可靠的僵死知识；但另一方面，我却也可借机重温夫子“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”的教诲，在《诗经》中，几乎所有的事物都有一一对应的确切具体的名称，乃至位置，那是一个能指和所指尚未分离的世界，而每个杰出的现代诗人，其实是在不断重建这样可以把握可以栖居的具体世界。

《邶》有四章，按王力《诗经韵读》，前三章每章前三句压鱼部韵，第四句开始换韵，三章分别压阳部、支部、铎部。而三四句在句法和意思上本为一组，中间却生出换韵，这正是王夫之后来在《夕堂永日绪论》里提到的“韵意不双转”，“古诗及歌行换韵者，必须韵、意不双转。自《三百篇》以至庾、鲍七言，皆不待钩锁，自然蝉连不绝”。待到第四章，则鱼部韵一压到底，一气贯注。整首诗的韵律节奏变幻，非读出声者不能体味。

而各章末三句，虽句法上分属两段，但意思却紧密相连，且四章意思一层深过一层。前人解这末三句，或笼统认为只是意思相仿的复沓，含混带过；或依毛传所引《周礼》“诸侯六闲，马四种”，将四章强分为良马、戎马、田马和驂马。今日看来，似仍有进一步阐释的空间。

“以车彰彰”，用来形容驾车威风凛凛，“彰彰”一词侧重形容威仪。“思无邪”，这里四章出现的“思”，也有各种解法，姑且先用《诗经》中遇到此种句式通行的本义，即没有意义的语气助词，看看能否解得通；“无疆”一词，可以联系到《小雅·北山》中的“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”；“思马斯臧”，臧是形容美德；如此，论威仪而没有边界，如日光普照，如雨水覆盖大地，是谓王者的德行。

“以车伾伾。思无期，思马斯才。”其中，“伾伾”侧重形容力量，这真理不单是确切的历史事实抑或需要推行的规训，更是有关过去、现在和未来的生生不息的洞见，《诗经》古义完全可以与之相通，乃至相互激荡。

子曰：诗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：思无邪。”这是《论语·为政》中孔子对《诗经》的阐发。思无邪，取自《鲁颂·駉》：

駉駉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駉者，有骝有皇。有骝有黄，以车彭彭。思无邪，思马斯臧。
駉駉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駉者，有骝有駉。有骝有骐，以车伾伾。思无邪，思马斯才。
駉駉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駉者，有骝有駉。有骝有驂，以车絳絳。思无邪，思马斯作。
駉駉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駉者，有骝有駉。有骝有鱼，以车祛祛。思无邪，思马斯徂。

这是一首赞颂鲁僖公牧马的诗。在中西古典思想中，放牧其实一直都可视为治国或育人的隐喻，因此，这首诗也关乎政教。

駉，是肥壮之意；坰，是远郊。这几无疑义。薄言，前人多以为语助词。我们读各种诗经注疏时经常会遇到这样言之凿凿的含混解释，仿佛虚词的设置就是为了收容那些解释不通的词。然而造字之初，一个字自当有一个字的实在指向，王筠《文字蒙求》：“百官以治，万象以察，知文字为记事，世之虚字，皆借实字为之也。”虽略偏激，却堪为镜。威廉·燕卜苏在《复义七型》的开头说，“一行诗给人快乐的理由，我相信，像其他东西给人的快乐理由一样，即人们可以解释它”。

回到孔子所引的“思无邪”，它出现在《论语·为政》的第二小节并不是没有缘由的，“政者，正也，万物各安其位，而诗三百一言以蔽之，就是每个字词都各安其位。诗人对于他要使用的形容词和动词，一如那些具体事物的名词，他极度敏感于其中的精微差别，像一个音乐家对待音符、像化学家对待元素一般，他知道这些词只有在相互作用中才能风姿绰约、刚健有力、不断磨洗焕发且准确无误地抵达一个新世界。



《兰石图卷》(局部) [明] 苏宣 张复 上海博物馆藏 (孙煜峰家族捐赠)

一个久远的小故事：老父亲将几个儿子叫到一起，拿出一根筷子，让他们折断，小儿子抓住筷子不费劲就一折两截，父亲随后拿出一把筷子，让儿子们再折，没有一个人能折断。父亲说：一根筷子势单，易被折断，一把筷子团结在一起，就让人难以撼动，你们弟兄要团结，“兄弟齐心，其利断金”。

这是“团结就是力量”的形象比喻，也是“打虎亲兄弟，上阵父子兵”的意思，也是“众志成城”的意思。家庭之中没有比“父慈子孝，兄友弟恭”再重要的事情了。

兄弟之情是手足之情，是社会关系中最重要的人伦关系，或是家庭人伦放大到社会上的最重要的人际关系，也因此，桃园三结义，义结金兰之类的事情，不始于口、不始于民间历史故事的原因。“拜把子”的朋友还用庄严的仪式来维系这种新建立的社会关系，摆上天地牌位，交换各自的姓名、生日和祖宗三代，焚香叩拜，诵读誓词……所有这些，都是对“兄弟”或“姐妹”的这种人伦关系的看重。

家庭是社会的细胞，根植于家庭、家族的孝悌之念，长期以来是社会安定的基础，没有这种人伦的秩序和友爱，就会兄弟阋墙，闹得鸡犬不宁。也正是这种对家庭关系的认识，话本《滕大尹鬼断家私》用一个反面的教材，来告诫人们这种关系的重要性，提醒人们要友爱亲善，不能为一己私利而罔顾骨肉亲情：

曾任太守的倪守谦，家累千金，肥田美宅，有一子倪善继已娶妻成家，他年事已高但精力旺盛，事必躬亲，后娶继室梅氏，生子倪善述。他知道大儿子倪善继容不下继母和兄弟，想独占家财。在没有法治的专制社会，遗产继承没有



笔会

时光 (油画) 杨得聆

兰花之中，历史最悠久的是素心建兰，不仅底蕴深厚，而且地位特殊，这除了自然界的造化，还因为屈原首创了君子人格这一审美意象。

最早描写素心建兰的是《九歌》中的两篇——

《湘夫人》提到一句：“沅有芷兮澧有兰，思公子兮未敢言。”汉代文学家王逸注：“言沅水之中有盛茂之芷，澧水之内有芬芳之兰，异于众草。”沅水即沅江，长江中游支流，源于贵州，经湖南入洞庭湖。《沅州府志》记载：“芷生明山芷溪，即屈原所云沅有芷也。”芷，就是建兰。《芷江县志》记载：“芷系生长在芷溪山间的一种花草，花如蕙，一茎多至十二蕊，八九月开花，香远而久。”屈原这一句，可谓一言九鼎，自此，素心建兰之人人入殿堂，就至少有2300年了。《湘夫人》本是祭歌，表达对湘夫人的怀思和哀怨之情，后来这个典故的文化意义相承沿用并且生发开来，其中“沅芷澧兰”这句成语，人们常常用以比喻高洁的人或事物。

《少司命》开头写道：“秋兰兮麝芜，罗生兮堂下。绿叶兮素华，芳菲菲兮袭予。”这两句描绘的是圣洁的场景：秋兰和麝芜，茂密地长在厅堂阶下，秋兰摇曳着绿叶，开着白色的花朵，微风徐来，清香阵阵袭人。少司命是主子嗣之神，在庄敬虔诚的祭祀仪式上，人们为了种族兴旺，献上洁净而清香的素心建兰，以求得神灵的保护和帮助，是最合适不过了。后面还有一句：“秋兰兮青青，绿叶兮紫茎”，是说茂盛的秋兰，叶子是绿的，花茎是紫的，我们可知，建兰中有许多品种的花茎是紫色的。在古代，兰花的评价标准皆为文人制定，因是屈原说的“素华”，经过文化提炼后其意义非同寻常，于是这种开着白色香花的素心建兰平步青云，后人一直奉兰花审美为圭臬。素心建兰高高在上，其他兰花统统屈居其下，这样的格局竟也维持了约两千年。

屈原发现了素心建兰的特质，认为是完全符合审美欣赏的最高标准，于是赋予其操行清白的涵义。空谷幽兰，“不以无人而不芳”，素心建兰的青叶飘逸，花色洁白，香气纯正，这正是向来追求清白高尚、不肯与权贵同流合污的屈原

与生命相伴的两个字

——话本《滕大尹鬼断家私》读后

山谷

法律规定和保护的情况下，为自己百年之后的小妇和幼子计，倪太守动足脑筋，设计谋划，将钱财藏匿，手绘“一尺阔三尺长的一个小轴子”，叮嘱他年轻的妻子，只待大儿子不肯看顾小儿子时，“等个贤明有司官来，你却将此轴去诉理，述我遗命，求他细细推详，自然有个处分，尽勾(够)你母子二人受用”。这是倪太守81岁上为小孩子做周岁时预先做下的，名叫“倪太守行乐图”，上面画着一位老人一手抱着个婴孩，一手指着地下……一切如倪太守所料，他死后大儿子容不下孤儿寡母，小妇闻得新来滕太守是个贤明官府，于是拿着小轴子前去诉求。

滕知县揣摩日久，终从日光中看到画轴上有字影，原是倪太守的亲笔遗嘱，说明老宅中左偏旧小房归小儿子所有，但室中左壁理有五坛银子共五千两，右壁理有六坛共银子五千两、金子一千两，与房屋一起也归小儿子所有……知县装神弄鬼，设计了一个计谋，让倪善继默认了“旧屋判与善述，此屋中之所有，善继不许妄争”这个事实，将这场家庭财产分配的官司判断了结。

这种家庭财产分割的官司，是自古以来就有的家庭矛盾和社会乱象。当下

的现代社会，与过往的传统社会的结构大不相同，三口之家，公寓单元住房等等，物质条件的变化使农业经济形成的大家庭的观念不断淡薄，亲情之间联结的纽带受到时空的制约而脆弱，但是亲属之间的关系，特别是财产关系，依然是纠纷其中的一个无法绕开和必须面对的重要问题，以此衍生出的种种纠葛，其理由和形式虽多种多样，其本质依然是对“钱财”占有欲望的多寡，不幸的是，我们从中看到了诸多令人扼腕的悲剧，六亲不认、对簿公堂、姑姑勃谿、兄弟阋墙等等人间闹剧，让我们不能不长太息。

倪太守的家庭悲剧在于“嫡兄欺庶母”，结果却是“死父算生儿”，究其原因，肇始于“孝”义的缺失，是倪氏大儿子对父亲的不尊重，和对全部家产的覬覦——人心的贪鄙在金钱面前失去了应有的道德底线。俗话说，“孝为百行首，百善孝为先”，它首先是体现在家庭、家族中的伦理准则，同时规范了兄弟、姐妹等宗亲之间的和睦相处的秩序，扩大到社会，还有“以孝治国”的理论，用“孝”作为社会秩序和家庭伦理和谐道德标杆，并且是一种起码的道德要求。当然“孝”的本质不仅仅是赡养，还有尊重而不是顺从，也不仅是

“下”对“上”的仰视规范，也有诸如“父不慈子不孝”的舆论约束等等；但“孝”的本义是弘扬人类心中的善，既是对父母养育恩情的反哺、亲情的温馨表达，也是传承道德、社会教化的行为。所以孝和善，从来都是民族文化中最富有积极意义的内容，当下的公益广告，关爱父母系列中的画面和解说词，诸如“陪伴是最好的孝顺”、“常回家看看”等，就是呼唤在外奔前程的孩子，要多回家陪陪父母……儿女在外奋斗希望得到更好物质的生活和更高的社会地位，却往往丢失了最纯粹、又最容易做到的、陪伴在亲人身边的那一种亲情幸福；人伦的幸福是金钱欲望满足的感觉所无法代替的，它与生命伴生在一起，与占有身外之物的快感绝对不是一回事。

话本故事《滕大尹鬼断家私》中有句话，切中肯綮：“如今三教经典，都是教人为善的，儒教有十三经、六经、五经，释教有诸品大藏金经，道教有南华冲虚经，及诸品藏经，盈箱满案，千言万语，看来都是赘疣。依我说，要做好人，只消两个字的经，是‘孝悌’两个字。那两个字中，又只消理会一个字，是个‘孝’字。”

我认同这样的话，“人则孝，出则悌”，一个连对父母、手足都不关爱的人，如何去关爱他人、关爱社会？孔老夫子甚至认为，孝悌之行是先于读书识字的事要事，《论语·学而篇》：“君子务本，本立而道生。孝悌也者，其为仁之本与！”仁道是与众人相处之道，这个道就是爱人；没有这个“本”，任何“道”都是行不通的，所以君子以“孝悌”作为学习仁道的根本，是从人性的特点着眼的，非此不能立身行道。“弟子，入则孝，出则弟……行有余力，则以学文”。陆游也说过“人生读书本余事，惟要闭门修孝悌”的话，这就是做人的根本、一种原则，不必引经据典耳提面命，更不必空谈说教，只需身体力行就好。

这则话本故事的结尾很精彩，以贤明形象示众的滕大尹，却是个最有机变的人，看见画轴上开着许多金银，就有了垂涎之意，依照倪太守的遗嘱他只能得到酬谢白银三百两，但他却将一坛一千两金子攫为己有。家庭不睦所造成的，是家人即便面对所谓贤明之人也同样是权益被损害的，这还不让人深省吗？

治家格言中有两句话，一是“兄弟叔侄，须多分润寡”，是从正面提醒人们要关爱亲朋；二是“刻薄成家，理无久享，伦常乖舛，立见消亡”，是从反面警示不管骨肉死活的后果。倪氏大儿子没有善行，只是一味算计自家人，到后来，家业耗废，“两所大宅子，都卖与叔叔善述管业”，就是罔顾孝悌之人的下场，天道人心昭彰如此。呜呼！

素心建兰

臧建民

一生的最好写照。在《离骚》中，屈原丝毫不含糊地表白了对操行清白所抱有的至死不渝的信念：“伏清白以死直兮，固前圣之所厚。”这个审美意象的影响是深远和广泛的，一代又一代的文人不断丰富其内涵，素心建兰推及整个国兰，遂演变成君子人格的完美化身。

唐宋时期，文人养兰赏兰咏兰成为风气，仍以“素心为珍”，欣赏素心建兰的洁白和幽香，以此为高洁与忠贞之象征，这成了当时的风范。

唐彦谦的《咏兰》是一首专门描写素心建兰的五言绝句：“清风摇翠环，凉露滴苍苔。美人胡不纫，幽香蔼空谷。”前两句是写秋夜里，清凉的晨风阵阵吹来，垂弯的兰叶摇曳着，露珠滴落在晶莹青白的花瓣上，呈现的幽香非常好看，也很形象。后两句是诗人寄托情怀的浓重之笔，他在追问，美人为什么不再佩兰，而让空旷深远的山谷里飘荡着兰花的清香呢？养兰即养德，佩兰即佩德，诗人显然是在遥相呼应《离骚》中“纫秋兰以为佩”那一句。我很喜欢这首诗，不知吟读过多少遍了。每当深秋季节，当自家阳台上十几盆素心建兰陆续开放，清风徐来，青玉般的花朵晶莹剔透，散发出一阵一阵的馨香，沁人心脾，此时我常常情不自禁地在心里默念这首诗。兰花是有灵魂的，这灵魂就是幽香；贤者是有美德的，这美德就是清白。兰花的幽香，被尊为“王者香”“国香”“香祖”“第一香”，这是兰花最突出的审美特征，也是决定兰花能够登上“素王”宝座的充分而又必要的条件。沉浸在幽香中的时间久了，细心体察自然就多了几回，体验就更深了，也越发能够理解古代品德美好的人为什么喜爱

素心建兰的缘故。我想，这是对兰花的尊敬，更是对高洁人格的敬仰。以往，到了夏秋季节，阳台上的素心建兰盛开时，我总会摘下几朵放入刚沏好的龙井茶里，以为这是一种最惬意的品茗享受。后来，在艺兰实践中，我越来越明白一个道理，精神上的满足远比物质上的享受来得要紧。我放弃了这一不足称道的做法，不再品尝兰花龙井茶了，以为这是对兰花和屈原的亵渎，是忍心害理的行为。

世界第一部长著《金漳兰谱》于公元1233年问世，开山的是赵时庚，他是福建漳州人氏，南宋魏王赵延美九世孙。这部兰著的诞生，有着特定的历史地理和社会文化的背景。建兰因福建多产地而得名，花期在暮春至初夏期间，不少品种能度夏开花，也称为冬兰、秋兰、四季兰等，花色分为素心和彩心，以素心建兰为多。据说宋太祖赵匡胤唯独喜欢建兰，曾下旨福建等地进贡建兰名品，一时种植建兰者蔚然成风。当时多数建兰名品甚至最好的品种产在福建。列入《金漳兰谱》的几十种兰花，素心建兰占了半数以上。在素心建兰里，雪白有透明感的为奇品，雪白无透明感的为上品，嫩白泛绿晕的为中品，灰白暗淡的为下品。赵时庚最推崇的一种素心建兰，名叫鱼鲙，他在兰谱中如此记载：“鱼鲙兰，十二萼，花片澄澈，宛如鱼，采而沉之水中，无影可指，叶则颀颀，色绿。此白兰之奇品也。”白兰就是素心建兰。在素心建兰里，一茎着花十几朵，花瓣形状如鱼的品种至今却也不少，但是花瓣雪白清彻透明入水不见的确是奇品。仅仅相隔14年，到了公元1247年，另一位福建人王贵学的《王氏兰谱》也问世了，在攀友写的序文中，谈起他们长期培植建兰，编著兰谱，

纯粹“是格物而非玩物”。王贵学在文中盛赞兰花：“世称三友，挺挺花卉中，竹有节而虚心，梅有花而傲骨，松有叶而清香，惟兰独并有之。兰，君子也。”这部兰著极大地丰富和提升了兰文化的内涵，被后人认定历代诸家兰谱中最好的一种。《金漳兰谱》和《王氏兰谱》的出世，被认为是古代重点撰述建兰的双璧，标志着福建已成为兰文化的中心，素心建兰独霸的格局已经形成，并进入一个鼎盛时期。

明后期，会稽人陶望龄写了一篇《养兰说》，提到“会稽多兰，而闽产者贵”，说明尽管会稽是“越兰”的主产区，浙江各地的春兰和蕙兰品种很多，但包括浙江在内的各地仍然推重素心建兰。

明末清初，慈溪人冯京第撰写了三部很有影响的兰著，其中《兰史》的编写格式参照《史记》的体例，把真正的兰花分为三个群体，写入“本纪”“世家”“列传”中，把形似或有香气的非兰科植物写入“外纪”“外传”中，读来别有意味。他写道：“国必有君、有臣，那末，在兰花王国里，谁才有资格称王称臣呢？置于“本纪”打头的是建兰，其次是山兰和杭兰，后二者是产在江浙一带的春兰和蕙兰，遗憾的是仅仅作为一次集体亮相，并没有介绍某一具体的品种，同时在篇幅上，前者亦相当于后二者之和，显而易见，作者认为“最有资格称王的是建兰”这个群体。在“世家”里，他把所有位置留给了十一种高级建兰，其中多为素心建兰，有一种名称“玉茎”的素心建兰格外引人注目：“一名玉兰，亦名玉瓣、玉梗。花如白雪，故得雪兰之名。其茎如玉，又名玉茎兰，此种至贵，不可多得，又白兰奇品。”这种至上荣誉，之前只有鱼鲙才获得过相似的评价。在“兰列传”里，设有十三个席位，列有十八种兰花，清一色建兰，素心建兰却占了九席之多，最令人难忘的，竟然打破一个席位一种兰花的规则，把六种“皆下品，种概随意”的彩心建兰合并挤进一个席位。在冯京第的心目中，即使属于下品的建兰，也要高于其他品种的兰花。

哦，这真是对素心建兰的不朽颂歌。